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5-016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2025年2月24日下午14:30-15:3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2月2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2月24日上午9:15至2025年2月2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65号公司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黄嘉棣先生;

(六)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七)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300人,代表300名股东,代表股份224,157,1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934%。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5人,代表5名股东,代表股份220,378,7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358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95人,代表股份3,778,4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48%。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296人,代表296名股东,代表股份3,953,4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49%。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1人,代表股份175,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020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95人,代表股份3,778,4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48%。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形成了以下决议: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

(1)总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票数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黄嘉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21,247,347	98.7019%	是
1.02	关于选举何海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21,245,481	98.7010%	是
1.03	关于选举王鹤飞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21,242,478	98.6997%	是
1.04	关于选举黄俊翔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21,244,382	98.7006%	是
1.05	关于选举滕翠金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21,244,383	98.7006%	是
1.06	关于选举王婉芳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21,246,388	98.7014%	是

(2)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票数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01	关于选举黄嘉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68,639	21.9715%
1.02	关于选举何海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66,773	21.9243%
1.03	关于选举王鹤飞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63,770	21.8483%
1.04	关于选举黄俊翔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65,674	21.8965%
1.05	关于选举滕翠金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65,675	21.8965%
1.06	关于选举王婉芳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67,680	21.9472%

表决结果:黄嘉棣先生、何海晏先生、王鹤飞先生、黄俊翔先生、滕翠金女士、王婉芳女士获得的选举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独立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

(1)总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票数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周百灵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1,247,359	98.7019%	是
2.02	关于选举许春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1,242,358	98.6996%	是
2.03	关于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1,244,358	98.7005%	是

(2)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票数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01	关于选举周百灵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68,651	21.9718%
2.02	关于选举许春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63,650	21.8453%
2.03	关于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65,650	21.8959%

表决结果:周百灵女士、许春明先生、陈亮先生获得的选举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逐项表决。

(1)总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票数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石爱萍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21,247,393	98.7019%	是
3.02	关于选举黄升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21,244,358	98.7005%	是

(2)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票数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1	关于选举石爱萍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868,685	21.9727%
3.02	关于选举黄升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865,650	21.8959%

表决结果:石爱萍女士、黄升群先生获得的选举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陈宝红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4. 关于调整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22,507,8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642%;反对1,439,8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24%;弃权209,5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304,1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2803%;反对1,439,8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4205%;弃权209,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992%。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 关于公司为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23,317,4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254%;反对631,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18%;弃权208,0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2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113,7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7604%;反对631,7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9783%;弃权208,0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612%。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耿玲玉、柴玲

(三)结论性意见:

经验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办律师签字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5-017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2月24日,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5年2月20日以书面或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嘉棣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董事会一致推选黄嘉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何海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黄嘉棣先生、何海晏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6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根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的相关规定,拟定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构成如下:

1.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黄嘉棣(主任委员)、何海晏、王鹤飞、滕翠金、王婉芳。
2. 审计委员会委员:周百灵(主任委员)、许春明、陈亮、何海晏、黄俊翔。
3. 提名委员会委员:许春明(主任委员)、周百灵、陈亮、黄嘉棣、何海晏。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陈亮(主任委员)、周百灵、许春明、黄嘉棣、何海晏。

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6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审查,董事会拟聘任黄嘉棣先生为公司总裁。

黄嘉棣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6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黄嘉棣先生提名,并经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拟聘任王鹤飞先生、滕翠金女士、王婉芳女士为公司副总裁;吕德伟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其中,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资格已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

吕德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6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黄嘉棣先生提名,并经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拟聘任王婉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婉芳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董事会秘书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6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和证券事务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李宇鸣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李宇鸣先生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拟聘任罗钧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罗钧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其他说明

以上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71-3211086

传真号码:0771-3221828

电子邮箱:hsryhhy@126.com

联系地址:广西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65号

邮政编码:530009

四、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三)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附件:

(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吕德伟先生:1974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有丰富的财务工作及管理经验。1996年9月至2010年2月历任可口可乐(广西)饮料有限公司会计、主管、财务经理;2010年7月至2010年9月任晋江韵动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区域财务经理;2010年10月至2014年7月任福州百事可乐饮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4月至2015年12月任广西中金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1月至2023年6月任云南皇氏来思尔乳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3年1月至2023年5月,任公司财务部副总监;2023年5月起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吕德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5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管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李宇鸣先生:1988年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2019年9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0年6月至2013年11月任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研究员,2014年2月至2016年2月任广州众智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部副总监,2016年11月至2021年2月任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2021年6月至2022年1月任公司投资经理,2022年1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宇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75,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审计部负责人简历

罗钧先生:1972年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中级审计师。1991年9月至1998年9月在广西宜山氮肥厂工作,1998年10月至2018年3月在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其子公司财务经理、集团财务副经理、内审部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钧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5-018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2月24日,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25年2月20日发出。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出的监事石爱萍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鉴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监事会一致推选石爱萍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石爱萍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6日披露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关于南方浩盈进取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南方浩盈进取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截止2025年2月19日,南方浩盈进取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类基金代码:017822,基金份额简称:南方浩盈进取精选一年持有混合(FOF)A,C类基金代码:017823,基金份额简称:南方浩盈进取精选一年持有混合(FOF)C)(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特此提示投资者注意。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可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5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2月24日发布了《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2018年10月25日证监许可[2018]1704号文注册募集的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8年12月19日正式生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5年2月24日起至2025年3月25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表决方式详见本公告“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合同自动终止等条款并修订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5年2月24日,权益登记日当天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投纸上剪裁、复印表决票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nffund.com)下载并打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销售,无个人投资者;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自2025年2月24日起至2025年3月25日17:00止的期间内(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挂号信的方式送达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会议通讯表决票的送达地点: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37楼

邮政编码:518017

联系电话:0755-82763887

收件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开发部

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4、投权的确定原则

(1)直接表决优先规则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授权委托,又存在直接投票表决,则以直接表决为有效表决,授权委托无效。

(2)最后投权优先规则

如果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不同时间多次进行有效投权,无论表决意见是否相同,均以最后一次投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次,不能确定最后一次投权的,按以下原则处理:若多次授权的表决意见一致的,按照该表决意见计票;若多次投权但投权意见不一致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投弃权票。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的表决截止日(即2025年3月25日)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通知规定,且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填、多填、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日所填写的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确定原则见“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中相关说明。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合同自动终止等条款并修订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

3、直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受托出席会议者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授权委托书等文件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公告的规定,并与登记机构记录相符;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表决议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基金份额的持有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基金管理人可在原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3个月以后、6个月以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权益登记日仍为2025年2月24日。

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表决意见或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表决意见或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表决或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表决或授权,则以最新表决或授权方式或者最新表决意见或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32-42楼

法定代表人:周易

成立时间:1998年3月6日

电话:(0755)82763888

传真:(0755)82763889

2、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构:深圳市深圳公证处

公证员:丁青松、卢润川

联系方式:(0755)83024185、(0755)83024187

4、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5日

附件一:

关于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合同自动终止等条款并修订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议案

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调整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自动终止等条款并修订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具体如下:

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内容,由“如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3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应当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调整为:“如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3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解决方案包括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将据此相应修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同时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更新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中的部分表述或信息。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四。

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将根据上述修改同步进行相应调整。

本议案审议通过的上述事项,将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实施。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二:

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名称			
证件类型	□ 身份证/□营业执照/□其他(请填写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审议事项	《关于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合同自动终止等条款并修订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因公证工作的需要,请您准确填写联系电话; 2.请以打“√”方式选择表决意见; 3.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4.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 5.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6.本表决票可从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下载、从投纸上剪裁、复印或按此格式打印。			

附件三:

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	
授权人姓名/名称	
授权人证件类型	□ 身份证/□营业执照/□其他(请填写证件类型):
授权人证件号码	
授权人联系电话	
授权事项	兹委托先生/女士/机构(证件号码: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以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3月25日的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的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对所有议案的表决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为委托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至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结束之日止。若本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以最多两次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为限,本授权继续有效。本授权不得转授权。
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因公证工作的需要,请您准确填写联系电话; 2.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则其授权无效; 3.此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以自行制作符合法律规定及基金合同要求的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

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修改说明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调整南方畅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自动终止等条款并修订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同时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更新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中的部分表述或信息。具体如下: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	如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3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应当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如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3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解决方案包括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中,“四、投资限制”	(10)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10)本基金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第二十四部分 基金合同内容摘要		相应更新

二、托管协议具体修订内容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二、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的业务监督和核查”中“2.(2)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投资组合遵循以下投资限制”	(j)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j)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南方基金南方东英沙特阿拉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基金南方东英沙特阿拉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沙特ETF,交易代码:159329,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2025年2月25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